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19-070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644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做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现根据要求将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1 日